

厦门新游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审计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厦门新游网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并于2024年5月9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2024-007)。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《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说明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年度审计质量复核人员变更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江强先生作为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2024年度项目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进行统筹委派，现拟重新委派饶海兵先生作为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项目质量复核人的信息

1.基本信息

饶海兵，注册会计师，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近三年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有“上海大众公用事业(集团)股份有

限公司、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”,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。2000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,2024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诚信记录

饶海兵先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独立性

饶海兵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,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,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新游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年1月2日